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履行盡職治理報告

元大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元大投信或本公司)成立於民國81年，經營證券投資信託業務、全權委託投資業務、證券投資顧問業務、期貨信託業務及其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業務。元大投信遵循「盡職治理政策」之原則內容，關注被投資公司之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ESG)之風險，以期達到投資績效與促進永續發展平衡為目標。

元大投信遵循「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之情形如下：

一、ESG 在投資政策之落實

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並積極管理環境及社會風險，元大投信 2020 年陸續訂定「盡職治理政策」、「基金風險控管作業要點」，並修正國內台股股票池 (stock pool)管理作業程序及投資決策團隊運作要點，台股投資部及環球市場投資部正式導入主動投資流程，透過增訂投資標的之 ESG 標準設定，持續追蹤投資標的之風險。以期在控制投資標的 ESG 風險的同時，也同時能控管整體投資組合的財務風險。此外，元大投信更於 2020 年 8 月採購 ESG 資料庫 RepRisk (年度費用約新台幣 250 萬元) 以供投資部門有更客觀之數據篩選符合 ESG 之投資標的。元大投信截至 2021 年 3 月底總人數 282 人，其中投研團隊 76 人，其中約有 16~20 人參與 ESG 導入投資流程或產品研發。透過上述流程之改善及新產品之開發，除恪遵本公司訂定之「盡職治理政策」中所述「以善良管理人之義務執行盡職治理，公平對待所有客戶及受益人」外，並以共同創造公司股東、客戶與受益人之總體利益為目標，同時關注被投資公司營運狀況及環境、社會、公司治理之風險與執行成效，俾利本公司落實執行盡職治理及實踐 ESG 相關原則及精神。

(一)投資標的之 ESG 風險評估

關於主動式基金的投資，元大投信投研團隊在投資流程中，篩選投資標的需符合元大投信規定之可投資範圍(資產池)，篩選標準包含評估一般財務風險的 Z score、台灣企業信用風險指標等多項標準，近年更將 ESG 風險納入投資流程考量。投研團隊依據 ESG 風險資料庫評分，將每家公

司依據其 ESG 風險區分為高、中、低風險三區，並將屬於風險最高區之標的列為禁止投資。在屬於低度及中度 ESG 風險的公司中，台股投資更要求需符合台灣證券交易所公布最新一期公司治理評鑑上市與上櫃類別前 50%公司，始為符合台股 ESG 風險控管標準的可投資範圍。

所有主動式基金在初始投資即先排除 ESG 風險高的公司，若屬 ESG 高風險之投資標的，即屬禁止投資標的。而除了關注所持有標的公司經營財務狀況外，本公司也持續監控其 ESG 風險變化，一旦原持有標的之 ESG 風險升高至高風險，則依本公司作業流程，經理人需於一定期間內出清前述個股。

本公司投研團隊將運用 RepRisk AG 的資料庫，針對各基金持有部位做每日的 ESG 風險監視。該資料庫是一套運用機器學習的技術擷取大數據，解析公司在環境保護、社會責任及公司治理(ESG)等相關資訊。藉 RepRisk AG 資料庫的每日監控功能，基金持有部位若有 ESG 風險升高的情形，即使未達禁止投資之標準，基金經理人仍須對該公司之 ESG 風險事件處理方式及其未來營運狀況，提出相關評估或召開會議進行討論。前述 ESG 評估報告需針對個股概況、該檔標的過去 ESG 評級變化及同業 ESG 評分比較進行說明，最後再對該檔個股的 ESG 風險對投資影響進行評估，並提出結論，且上述評估報告及會議討論紀錄，均需得到主管審核同意後才能繼續持有及投資。若未經上述投資研究過程進行評估，則仍需於一定期間內出清該檔個股。

(二)ESG風險管理機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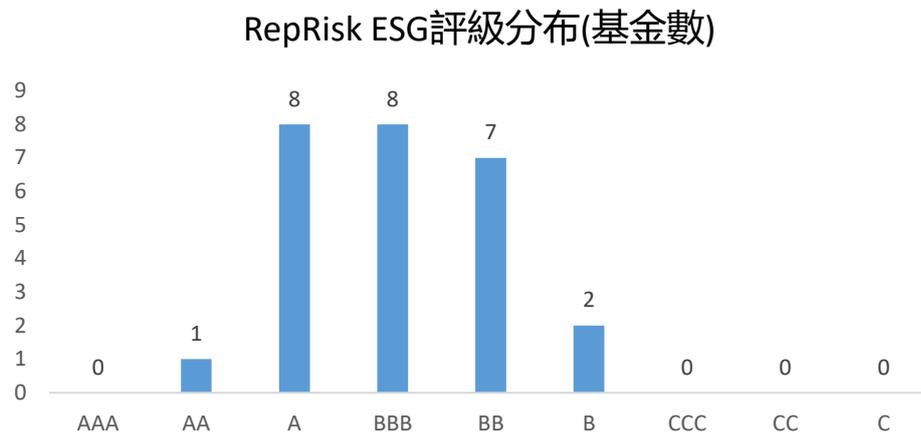
元大投信之 ESG 風險管理採用由 RepRisk AG 評定之 ESG 風險評等 (下稱 RRR)與 ESG 風險分數(下稱 Current RRI)為管理指標，其主要管理標準如下：

- 1.除主權債以外之標的，基金不得買進 RRR 為 CCC 級(含)以下且 Current RRI 為 75 分(含)以上之股票與債券；
- 2.基金不得買進 Current RRI 為 75 分以上之主權債，但投資標的為該基金之主要投資國家發行者，得排除適用本條規定。

若因 RRR 或 Current RRI 調整導致基金持有不符合規範之標的，除因 RRR 或 Current RRI 回復至符合規範者外，基金須於一個月內出清該標的。

(三)基金之 ESG 風險現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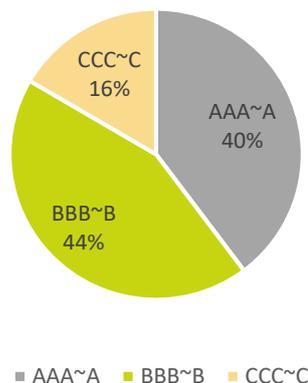
1.目前所管理之 26 檔股票型主動基金，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共持有 94 檔台股及 667 檔海外股票，依持有權重及 RepRisk AG 的個股風險評級加權平均後，ESG 評級在 AAA~A 之基金有 9 檔，ESG 評級在 BBB~B 之基金有 17 檔，ESG 評級在 CCC~C 之基金有 0 檔。(如圖)



資料來源：截至2020/12/31，FactSet，元大投信整理。

2.以這 26 檔股票型基金整體部位看，持有部位 ESG 評級在 AAA~A 有 40%，持有部位在 ESG 評級 BBB~B 有 44%，持有部位在 ESG 評級有 16%CCC~C(如下圖)。

基金持有部位之RepRisk ESG 評級分布比例



3.ESG 相關產品

依據晨星ESG永續投資評級之評鑑結果，元大投信共有14檔基金獲得晨星5顆地球評鑑 (ESG相關基金之認列為參考晨星2020.12.31ESG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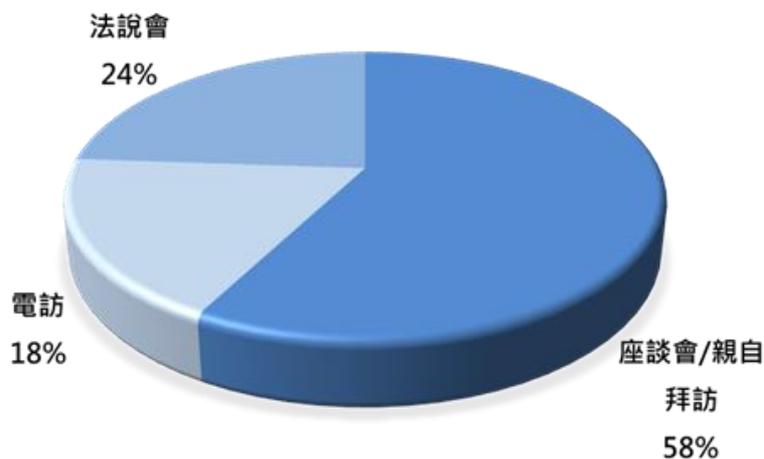
續評鑑結果)，約占總資產規模近40%。

基金類型	基金名稱
ESG相關基金(晨星5顆地球評鑒) ^註	元大台灣高股息優質龍頭基金、元大台灣卓越50基金、元大台灣高股息基金、元大臺灣ESG永續ETF基金、元大台灣卓越50ETF連結基金、元大台灣高股息ETF連結基金、元大台灣加權股價指數基金、元大全球地產建設入息基金、元大印度基金、元大2001基金、元大新主流基金、元大摩臺基金、元大台商收成基金、元大中國政策性金融債5年期以上債券ETF基金(合計14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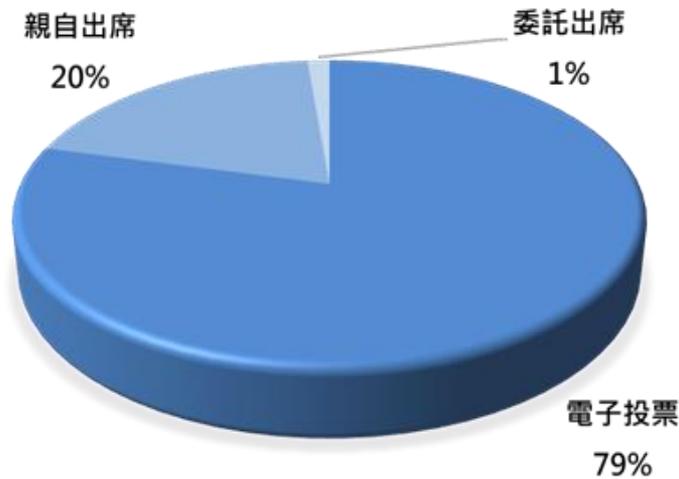
4.元大投信依循內部責任投資相關辦法實施ESG整合機制，投資團隊也隨時結合基本面分析來評估被投資公司是否持續朝永續經營發展，若被投資公司發生ESG爭議事件時，透過內部討論決議是否調整其投資權重。除此之外，我們也定期審視基金整體ESG風險分布，元大投信管理基金的責任義務不僅限於受益人績效極大化，甚至可以透過我們基金投資的力量，來監督並影響被投資公司經營管理層落實ESG，達到元大投信貫徹永續投資的理念。

二、與被投資公司互動

(一)元大投信於 2020年與被投資公司互動共1376次，主要以參與券商舉辦座談會或親自拜訪公司佔比約58%，其次為法說會佔比約24%，電訪佔比約18%。如下圖：



(二)參與股東會方式有親自出席、委託出席及電子投票，頻率則依據股票發行公司股東會開會頻率。如下圖：



三、議合政策與行動

(一)本公司於2020年第四季制定議合政策。

每年年初開始對持股部位進行評估。首先檢視全公司整體基金當年度平均每日持有被投資公司股數占被投資公司之流通在外股數5%(含)以上之標的，為須審視議合之清單，基金經理人即對議合清單進行評估，包括觀察這些公司是否已編制CSR報告書、過去一年是否有具ESG爭議事件或在公司治理評鑑的評鑑級別中是否屬落後者，面向作為評估標準，並參考本公司既有ESG資料庫中的ESG評級及ESG風險分數，討論決定是否要對該公司進行議合。前述「議合政策」執行流程如下：



(二)當有議合行動之需要時，以電子郵件、或書面信件、或發函方式向發行公司提出，在每年股東會時，依據實際議合的執行狀況，對公司做適當回應。我們希望能讓企業感受到資產管理公司對ESG這個議題逐漸重視的氛圍，且讓發行公司意識到除本身的財務發展外，亦須兼顧外部性影響，尋找長期成長的平衡點，這也是資產管理公司在ESG的議題上，透過議合能發揮投資影響力的初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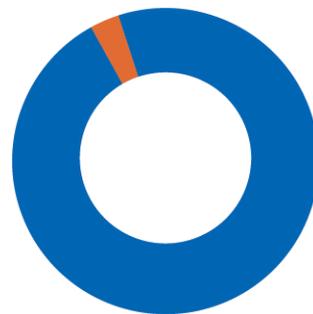
進行議合後，追蹤該公司是否有針對議合項目進行回應或改善，若仍沒有回應或改善，元大投信得於股東會提出。本公司於2020年於合乎本公司既有「盡職治理政策」要求之基礎下，進一步制定本公司「議合政策」後續亦將持續與經前述流程評估後，符合進行議合標準的被投資公司進行溝通及拜訪。

四、股東會政策與執行

依據元大投信所訂定的「盡職治理政策」，對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議案，明訂出席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投票政策，包含出席股東會投票及對股東會議案行使投票的原則。對於被投資公司股東會之議案，達所訂標準則給予原則上支持，有未依法令規定期限公告申報年度財務報告等情事時，亦有說明反對原則。其中被投資公司屬於國內發行公司，對於股東會議案的行使，擬定支持、反對、棄權細節的執行流程。基金經理人會在股東會議案投票前，根據「盡職治理政策」的股東會投票原則，就議案進行評估，若遇被投資公司有特殊事件，例如公司治理相關或其他重要事件，則投資單位會就議案進行分析評估會議，就公司經營狀況、公司治理現狀及本次議案進行討論，做成最終的議案評估結果，以做為當年度該被投公司的股東會議案投票之依據。2020年元大投信無使用代理研究服務，均由本公司內部研究團隊等相關部門負責。另元大投信為基金受益人最大利益，積極參與2020年出席股東會投票，其各項議案項目及投票結果彙總表，可於以下網址查詢：<https://www.yuantafunds.com/download/2020年元大投信基金出席股東會投票彙總表.pdf>。其中對於1家股票發行公司其提出之「減資或現金減資(彌補虧或現金退還)」一項行使反對表決權。

股東會投票概況佔比

投票概況
總佔比



■ 贊成權數	97.1%
■ 反對權數	2.9%
■ 棄權權數	0%

五、利益衝突管理說明

本公司及全體同仁特別重視道德操守及相關法令、公會自律規範及公司內部規範，避免利益衝突情形發生，本公司訂有防範及處理利益衝突之管理方式。於2020年未有發生重大利益衝突事件。

六、參與ESG倡議組織

臺灣證券交易所於2016年協同台灣金融服務業聯合總會、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及中華民國證券投資信託暨顧問商業同業公會，共同發佈我國「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於2020年8月11日提出盡職治理守則修正，該次修正的重點為兼顧被投資公司永續發展、擴大盡職治理範圍、建立並揭露投票政策，另加強投票記錄之揭露、及提升盡職治理資訊揭露品質共四大項目。至2020年止，共152家企業簽署。本公司亦已於2020年9月23日簽署修正後的「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守則」，並依循落實機構投資人盡職治理。

七、結語

元大投信做為全台灣最大ETF發行商，總資產管理規模居前之基金公司，期望透過投資重視ESG的企業，除為投資人帶來長期穩健收益外，並可將融入環境、社會和公司治理原則的責任投資，成為應對ESG風險的重要金融工具。未來元大投信除持續精進ESG責任投資，也將透過產品發行、落實股東行動主義及市場教育宣導，對ESG永續議題及綠色金融做出貢獻。

【聯繫管道】

對於本報告有任何意見或諮詢，歡迎與我們聯絡。

地址：106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67號地下一層

公司官網: <https://www.yuantafunds.com/>

專區網址: <https://www.yuantafunds.com/srz#declaration>

客戶服務專線：0800-009-968

客戶服務信箱：cs@yuanta.com

客戶及機構投資人：洪欣如執行副總

媒體服務：柯宜呈協理

被投資公司：李孟霞資深協理